

# 工商及科技局局長簡報

立法會工商事務委員會  
二零零三年十一月十日

# 挑戰

- ❖ 成功經濟轉型
- ❖ 回復可持續經濟增長
- ❖ 為現有經濟活動增值

# 政府的角色

- ❖ 保持宏觀經濟穩定
- ❖ 為企業提供良好商業環境
- ❖ 確保基建與時並進
- ❖ 支援、促進者的角色
- ❖ 大市場、小政府

# 現況(1)

## 良好的對外貿易關係

- ❖ 全球第十大商品貿易經濟體系及第十三大服務貿易經濟體系
- ❖ 國際主要的貿易及商業中心
- ❖ 順暢的多邊及雙邊貿易關係

# 現況(2)

## 與內地的經貿關係密切

- ❖ 內地是香港最大的貿易伙伴，而香港則是內地的第四大貿易伙伴
- ❖ 內地和香港都是彼此最大的投資來源地
- ❖ 中國加入世貿及更緊密經貿安排為香港帶來巨大商機
- ❖ 與珠三角形成一個充滿動力、快速增長的區域

# 現況(3)

## 上佳的投資及營商環境

- ❖ 全球最自由的經濟體系
- ❖ 全球最容易開設業務的地方之一
- ❖ 營商環境在亞太區排名榜一向名列前茅
- ❖ 獲評為亞洲表現最佳的投資地點

# 現況(4)

## 健全的知識產權制度

- ❖ 符合世貿標準
- ❖ 執法成效備受國際讚賞
- ❖ 公眾尊重知識產權意識有所提高，但仍嫌不足

# 現況(5)

## 工商業持續發展

- ❖ 成衣、玩具、鐘錶、珠寶等工業產品的出口在國際上處於領先地位
- ❖ 服務業蓬勃發展



# 現況(6)

## 完善的創新和科技基礎設施及資助

- ❖ 多元化的基礎設施，如科學園、應用科技研究院、生產力促進局和香港設計中心等
- ❖ 創新及科技基金及應用研究基金資助應用科技開發項目

# 我們的承諾(1)

## 致力推動對外貿易

- ❖ 積極參與世貿
- ❖ 積極參與亞太經合組織
- ❖ 透過各海外經貿辦事處進一步加強與各貿易伙伴的聯繫

# 我們的承諾(2)

## 促進與內地的經貿關係

- ❖ 積極落實「更緊密經貿安排」及爭取進一步的開放
- ❖ 加強對在粵港商的支援，協助他們掌握內地商機

# 我們的承諾(3)

## 改善營商環境

- ❖ 積極推動方便營商計劃
- ❖ 繼續提供及發展電子服務，處理與政府有關的貿易文件

# 我們的承諾(4)

- ❖ 吸引外來投資
- ❖ 加強中小企支援服務
- ❖ 在香港國際機場興建國際展覽中心
- ❖ 協助專業服務界提高競爭力及拓展內地業務

# 我們的承諾(5)

## 加強保護知識產權

- ❖ 繼續嚴厲執法，力求杜絕?版活動
- ❖ 持續推行公眾教育
- ❖ 完善法例

# 我們的承諾(6)

## 創新及科技發展

- ❖ 透過資助創新及科技研發項目，積極推動科研成果商品化，配合本地及珠三角市場的需要，和支援香港的基礎工業邁向高增值路線發展，增強競爭力
- ❖ 協調各基礎支援機構的服務，加強協同效應，提供有利推動科技研發及應用的平台

# 我們的承諾(6)

## 創新及科技發展（續）

- ❖ 利用「更緊密經貿安排」的機遇，加強香港與內地高新科技合作，以香港的創新及科技能力，配合內地，特別是珠三角的生產優勢，推動兩地產業的發展



謝謝各位